

不使用冲突矿产承诺书

为响应RBA和GESI（全球电子可持续发展倡议）联合工作组关于承诺电子供应链的条件规范，遵守电子产业行为准则，善尽社会责任、尊重人权，并持续关注冲突矿产议题，供应商（以下简称“我司”）通过中天科技SRM平台在线确认本承诺书，即表示：

（1）完全理解并接受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含所有控股子公司，简称“ZTT”）对冲突矿产的管理要求，并向中天科技承诺与保证；

（2）承诺承担以下法律义务，且本承诺书自在线确认时生效。

承诺及保证如下：

1、我司承诺所有交货给ZTT的产品及其包装所使用或包含之金属没有来自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以及这些国家内任何武装力量控制区之“冲突矿产”。

1.1 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包括：

（a）刚果民主共和国、刚果共和国、苏丹共和国、南苏丹共和国、乌干达共和国、卢旺达共和国、布隆迪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尚比亚共和国、安哥拉共和国、中非共和国；和（b）未来包含前述国家部分或全部领域的新国家（地区）及现有国家（地区）。

1.2 “冲突矿产”包括但不限于来自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以及这些国家内任何武装力量控制区的锡石、黑钨、钨钼铁矿和黄金及其衍生物等稀有金属，特别是金（Au）、钽（Ta）、锡（Sn）和钨（W）金属原料。

1.3 “使用或包含之金属没有来自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以及这些国家内任何武装力量控制区”包括金属的采挖、冶炼、成型及其它制造加工工序均不发生在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以及这些国家内任何武装力量控制区。

2、我司将加强供应链管理，制定符合行业最佳实践（例如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矿产负责任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的相关管理制度和规定以有效甄别和追溯原料来源，确保原料来源的合法性，杜绝冲突矿产投入使用。我司并同意接受ZTT对我司原料金属来源的稽核。

3、我司将应ZTT的要求，如实填写并回复有关“冲突矿产”的调查及提供其他资料，并承诺所回复内容及所提供资料之真实性、正确性和完整性。我司并同意ZTT可将调查表或相关资料提供予ZTT的客户或其他机构。

4、我司应采取积极行动避免因违背此承诺而给ZTT带来的经济、声誉等方面的损失。如违反本承诺书，则ZTT有权（a）退还我司已交付的含有“冲突矿产”的产品及这些产品的配套产品，及/或（b）要求我司按已交付的含有“冲突矿产”产品及这些产品配套产品的售价（售予ZTT的含税价格）承担违约金，及/或（c）随时解除双方已订立的相关合同、生效订单等，及/或（d）要求我司赔偿ZTT损失（包括损害赔偿、成本、费用、律师费、诉讼费及所失利益）。

5、非经ZTT书面同意，我司不得自行变更或撤销本承诺书。

6、我司同意，本承诺书据以成立、生效、履行及解释的准据法为中天科技所在地之国家或地区之法律。因本承诺书所生之任何争议，经友好协商仍未获解决者，我司同意以中天科技所在地法院为管辖法院。

7、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指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含相对控股）的所有子公司、孙公司，简称“ZTT”或“中天科技”，如我司因业务范围调整，与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其他关联公司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